

浙江省健康产品化妆品行业协会文件

浙健化协〔2023〕46号

关于发布《化妆品抗氧化人体测试方法》和《化妆品抗糖化人体测试方法》团体标准的公告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、民政部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（国标委〔2019〕1号）规定，按照《浙江省健康产品化妆品行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要求，由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提出、浙江省健康产品化妆品行业协会归口的《化妆品抗氧化人体测试方法》和《化妆品抗糖化人体测试方法》两项标准，经立项、起草、征求意见、技术审查等标准编制流程，已完成标准编制工作，现予以批准发布。标准编号分别为 T/ZHCA 025-2023、T/ZHCA 026-2023，自2023年11月19日起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两项团体标准的标准编号、标准名称及实施日期一览表

浙江省健康产品化妆品行业协会

2023年9月19日

附件：

两项团体标准的标准编号、标准名称及实施日期一览表

序号	标准编号	标准名称	实施日期
1	T/ZHCA 025-2023	化妆品抗氧化人体测试方法	2023年11月19日
2	T/ZHCA 026-2023	化妆品抗糖化人体测试方法	2023年11月19日